

国家民委办公厅文件

民办发〔2023〕20号

国家民委办公厅关于推荐 第三批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民族研究工作，深入阐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，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，特请你单位推荐政治意识强、学术研究能力突出、建言献策热情高的优秀学者。推荐人选经评审成为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后，将作为我委重点联系专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热心为党和国家民族工作建言献策；

(二) 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 (1978 年 4 月 1 日以后出生), 身体健康;

(三) 来自马克思主义理论、民族学、考古学、中国史、政治学、社会学、法学、哲学、心理学、经济学、传播学、国际政治、民俗学等学科, 近 5 年一直从事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相关的学术研究, 研究成果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领导批示的优先考虑;

(四) 已被聘为第二批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, 如符合以上三项条件, 原则上继续推荐, 不占推荐名额。

二、支持方式

在支持周期内 (2023 年 5 月至 2026 年 5 月), 我委将采取多种方式, 支持入选专家开展研究工作。主要包括:

(一) 优先委托国家民委民族研究项目;

(二) 优先参加国家民委举办的民族研究骨干培训班;

(三) 支持参加国际国内学术活动;

(四) 支持参与重要调研活动, 所撰写调研报告可推荐参加“全国民族工作优秀调研报告”评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(一) 请各单位认真填写《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申报表》(一式三份), 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通过 EMS 寄至国家民委理论研究司, 电子版本表格及相关证明材料发至指定电子邮箱;

(二) 我委将组织专家组，对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评审，选出第三批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（90 人左右），并颁发聘书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魏金金 刘元如

010—66508136 66508138

电子邮箱：zkjsc@neac.gov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甲 49 号

国家民委理论研究司

邮政编码：100800

附件：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申报表



附件

编号	
----	--

国家民委
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

申报表

姓 名 : _____

研究方向 : _____

所在单位 : _____

填表时间 : _____

国家民委理论研究司 制

2023 年 2 月

一、个人基本信息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职务		职称		最后学历学位			
最后毕业院校与专业				研究专长与重点			
所在省(区市)				单位所属系统			
通讯地址				电话与邮箱			

二、学习工作经历

三、标志性成果（限 2 项）

成果名称（一）

填写与民族研究相关的标志性成果情况。限 300 字。

成果名称（二）

填写与民族研究相关的标志性成果情况。限 300 字。

四、近五年来单独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的有关民族研究的代表性成果（限填 10 项）

序号	成果名称	出版单位 (期刊名称)	出版年月	成果影响情况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五、近五年来单独或以第一作者身份获得的重要奖项（限填5项）

序号	成果名称	获奖等级	获奖时间	颁奖单位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
六、近五年来以主持者身份获得的重要科研项目（限填5项）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来源	项目编号	项目经费 (万元)	结题情况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
七、研究方向与工作构想

内容包括目前及今后五年主要研究方向、拟开展的重要课题等，限 1500 字。

申报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八、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

对申报者的材料鉴定与评价意见。

单位人事部门签章

年 月 日

九、专家组评审意见

是否符合人选条件，是否同意推荐为国家民委民族研究优秀中青年专家。

组长签字：

年 月 日

十、国家民委意见